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5及114年第1季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吉林北路5-2號

電話：(03)452700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6~7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1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1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1~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15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15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15~43		六~二九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4		三十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4		三一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44~46		三二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47		-
	(十二) 其 他	46~48		三三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8~49		三四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		三四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		三四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9~50		三五

會計師核閱報告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63,304 仟元及新台幣 1,559,781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6%及 2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7,886 仟元及新台幣 328,318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0.42%及 12%；其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6,866 仟元及新台幣 26,768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及 20%。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郁 琇

蘇郁琇



會計師

陳 文 香

陳文香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5 月 8 日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九）	\$ 1,874,428	21		\$ 1,676,895	21		\$ 1,203,923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九）	508	-		2,643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69,435	1		67,440	1		22,865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九）	13,833	-		10,518	-		10,588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二二及二九）	2,096,852	24		1,803,137	22		1,050,228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二九）	47,038	1		3,638	-		76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161	-		159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884,911	21		1,853,492	23		1,324,509	2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0,692	1		162,237	2		67,59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117,858	69		5,580,159	69		3,680,471	6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二九）	264,211	3		167,523	2		95,387	2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27,774	-		26,976	-		27,43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三一）	2,142,139	24		2,075,346	25		1,941,722	3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47,488	1		52,024	1		16,52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五及三一）	-	-		-	-		21,107	-	
1780	無形資產	17,682	-		15,048	-		9,73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35,310	-		57,770	1		21,50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2,435	3		126,606	2		128,277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十）	26,461	-		25,606	-		23,27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783,500	31		2,546,899	31		2,284,968	38	
1XXX	資 產 總 計	\$ 8,901,358	100		\$ 8,127,058	100		\$ 5,965,43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 690,000	8		\$ 850,000	10		\$ 600,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55,945	1		36,626	-		50,605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九）	747	-		972	-		1,00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九）	1,593,929	18		1,527,977	19		520,452	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887,905	10		551,104	7		590,176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335,183	4		209,535	3		112,388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九）	68,921	1		38,363	1		7,91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九）	22,146	-		22,196	-		6,79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十七、二九及三一）	137,201	1		323,684	4		60,37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276	-		14,241	-		12,25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808,253	43		3,574,698	44		1,961,965	33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七、十七及二九）	-	-		-	-		2,164	-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二）	77,833	1		46,428	1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及二九）	-	-		-	-		467,882	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九及三一）	245,167	3		223,645	3		269,824	4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十九）	1,290	-		1,290	-		44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97,815	1		74,317	1		50,14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九）	25,129	-		29,675	-		7,993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九）	93	-		93	-		36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47,327	5		375,448	5		798,816	13	
2XXX	負債總計	4,255,580	48		3,950,146	49		2,760,781	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933,874	10		924,829	11		914,714	15	
3200	資本公積	1,646,023	19		1,457,247	18		1,247,273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8,231	4		338,231	4		278,353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401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33,093	18		1,450,547	18		723,777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971,324	22		1,788,778	22		1,007,531	17	
	其他權益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5,597	2		98,158	1		15,654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840	-		21,907	-		19,486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05,437	2		120,065	1		35,140	1	
3500	庫藏股票	(118,088)	(1)		(118,088)	(1)		-	-	
31XX	歸屬母公司權益總計	4,638,570	52		4,172,831	51		3,204,658	5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	7,208	-		4,081	-		-	-	
3XXX	權益總計	4,645,778	52		4,176,912	51		3,204,658	5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901,358	100		\$ 8,127,058	100		\$ 5,965,43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	\$ 3,422,971	100	\$ 1,013,8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三）	<u>2,429,574</u>	<u>71</u>	<u>709,425</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u>993,397</u>	<u>29</u>	<u>304,442</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55,391	2	31,739	3
6200	管理費用	147,001	4	75,44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9,871	3	37,84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 益）損失	(<u>17,756</u>)	(<u>1</u>)	<u>8,25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4,507</u>	<u>8</u>	<u>153,278</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708,890</u>	<u>21</u>	<u>151,164</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三）				
7100	利息收入	1,620	-	4,670	1
7010	其他收入	5,994	-	2,0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562	1	13,185	1
7050	財務成本	(<u>6,849</u>)	-	(<u>6,877</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51,327</u>	<u>1</u>	<u>13,02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60,217	22	164,185	1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u>154,549</u>)	(<u>4</u>)	(<u>30,928</u>)	(<u>3</u>)
8200	本期淨利	<u>605,668</u>	<u>18</u>	<u>133,257</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96,688	3	(\$	11,23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	19,249)	(1)		2,11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933	-		7,89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85,372	2	(	1,23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1,040	20	\$	132,025	1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5,668	18	\$	133,257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605,668	18	\$	133,257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91,040	20	\$	132,025	1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691,040	20	\$	132,025	13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6.54		\$	1.46	
9810	稀 釋	\$	6.51		\$	1.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資 本 公 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歸 屬 母 公 司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91,465	\$ 914,647	\$ 1,245,856	\$ 278,353	\$ 5,401	\$ 956,379	\$ 24,781	\$ 11,591	\$ -	\$ 3,437,008	\$ -	\$ 3,437,008
B5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65,859)	-	-	-	(365,859)	-	(365,859)
D1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	133,257	-	-	-	133,257	-	133,257
D3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9,127)	7,895	-	(1,232)	-	(1,232)
D5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133,257	(9,127)	7,895	-	132,025	-	132,025
I1	公 司 債 轉 換 為 普 通 股	7	67	1,417	-	-	-	-	-	-	1,484	-	1,484
Z1	114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91,472	\$ 914,714	\$ 1,247,273	\$ 278,353	\$ 5,401	\$ 723,777	\$ 15,654	\$ 19,486	\$ -	\$ 3,204,658	\$ -	\$ 3,204,658
A1	11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92,483	\$ 924,829	\$ 1,457,247	\$ 338,231	\$ -	\$ 1,450,547	\$ 98,158	\$ 21,907	(\$ 118,088)	\$ 4,172,831	\$ 4,081	\$ 4,176,912
B5	11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23,122)	-	-	-	(423,122)	-	(423,122)
D1	11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	605,668	-	-	-	605,668	-	605,668
D3	11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77,439	7,933	-	85,372	-	85,372
D5	11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605,668	77,439	7,933	-	691,040	-	691,040
I1	公 司 債 轉 換 為 普 通 股	904	9,045	188,776	-	-	-	-	-	-	197,821	-	197,821
Q1	子 公 司 發 放 員 工 認 股 權 (附 註 二 六)	-	-	-	-	-	-	-	-	-	-	3,127	3,127
Z1	115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93,387	\$ 933,874	\$ 1,646,023	\$ 338,231	\$ -	\$ 1,633,093	\$ 175,597	\$ 29,840	(\$ 118,088)	\$ 4,638,570	\$ 7,208	\$ 4,645,7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760,217	\$ 164,1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4,138	42,920
A20200	攤銷費用	3,101	2,584
A299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7,756)	8,2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93	3,674
A20900	財務成本	6,849	6,877
A21200	利息收入	(1,620)	(4,67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127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	144
A23700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5,641)	6,87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332)	4,005
A31150	應收帳款	(276,015)	(251,43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3,400)	(503)
A31200	存 貨	(5,778)	(279,1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545	(6,522)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855)	(823)
A32125	合約負債	50,724	17,158
A32130	應付票據	(225)	(314)
A32150	應付帳款	65,952	160,2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07,749)	(154,856)
A32200	負債準備	30,558	1,50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35	(1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25,982	(280,01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020)	(4,6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94)	(96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17,768	(285,6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7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二 七)	(187,083)	(91,22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532)	(27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902)	(1,76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620</u>	<u>4,67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3,791)</u>	<u>(89,17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160,000)	(305,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3,940	10,67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9,842)	(2,08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u>(5,760)</u>	<u>(1,71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1,662)</u>	<u>(298,12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218</u>	<u>5,59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減少)	197,533	(667,38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76,895</u>	<u>1,871,305</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74,428</u>	<u>\$ 1,203,9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誌雄



經理人：王心五



會計主管：鍾智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高力公司」)成立於 59 年 10 月，主要經營各種機械五金等金屬製品之加工、板式熱交換器及熱能產品研發製造等，工廠設於中壢及高雄等地。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 會計準則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四。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56	\$ 490	\$ 40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72,505	1,441,593	717,42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內 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230,000	480,000
承兌匯票	1,367	4,812	6,095
	<u>\$ 1,874,428</u>	<u>\$ 1,676,895</u>	<u>\$ 1,203,92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附註十七)	<u>\$ 508</u>	<u>\$ 2,643</u>	<u>\$ -</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附註十七)	<u>\$ -</u>	<u>\$ -</u>	<u>\$ 2,164</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u>非流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264,211</u>	<u>\$ 167,523</u>	<u>\$ 95,387</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建騰創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普通股	\$ 2,887	\$ 2,379	\$ 2,442
未上市櫃股票			
光宇應用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普通股	1,224	1,287	1,552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BLOOM ENERGY CO.普通股	<u>260,100</u>	<u>163,857</u>	<u>91,393</u>
	<u>\$ 264,211</u>	<u>\$ 167,523</u>	<u>\$ 95,38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建騰創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光宇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及 BLOOM ENERGY CO.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69,435	\$ 67,440	\$ 22,865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以上之			
定期存款	\$ 27,774	\$ 26,976	\$ 27,438

截至115年3月31日暨11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1.1%、1.1%及1.55%。

截至115年3月31日暨11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1年以上之定期存款利率皆為年利率2.05%。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3,903	\$ 10,571	\$ 10,641
減：備抵損失	(70)	(53)	(53)
	<u>\$ 13,833</u>	<u>\$ 10,518</u>	<u>\$ 10,58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108,066	\$ 1,832,051	\$ 1,067,325
減：備抵損失	(11,214)	(28,914)	(17,097)
	<u>\$ 2,096,852</u>	<u>\$ 1,803,137</u>	<u>\$ 1,050,228</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	\$ 47,045	\$ 3,645	\$ 767
減：備抵損失	(7)	(7)	(7)
	<u>\$ 47,038</u>	<u>\$ 3,638</u>	<u>\$ 76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12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顯著差異，因此

準備矩陣有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並以不同客戶群之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不同之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5 年 3 月 31 日

燃料電池產品客戶群

	未逾期	逾期 1~120天	逾期 121~240天	逾期 241~360天	逾期 超過36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98,725	\$ 3,228	\$ -	\$ -	\$ -	\$ 601,95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916)	(63)	-	-	-	(5,979)
攤銷後成本	<u>\$ 592,809</u>	<u>\$ 3,165</u>	<u>\$ -</u>	<u>\$ -</u>	<u>\$ -</u>	<u>\$ 595,974</u>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為 1%；逾期 1 至 240 天為 2%~20%；逾期超過 240 天為 20%~100%。

板式熱交換器及其他產品客戶群

	未逾期	逾期 1~120天	逾期 121~240天	逾期 241~360天	逾期 超過360天	交易對象已有 違約跡象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496,688	\$ 18,353	\$ 1,339	\$ 1,053	\$ 1,702	\$ 881	\$ 1,520,016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1,609)	(670)	(267)	(176)	(1,702)	(881)	(5,305)
攤銷後成本	<u>\$ 1,495,079</u>	<u>\$ 17,683</u>	<u>\$ 1,072</u>	<u>\$ 877</u>	<u>\$ -</u>	<u>\$ -</u>	<u>\$ 1,514,711</u>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為 0.1%；逾期 1 至 240 天為 2%~20%；逾期超過 240 天為 20%~100%。合併公司因特定客戶申請債務重整且無法合理預計可回收金額，故將對該客戶之應收帳款全數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4 年 12 月 31 日

燃料電池產品客戶群

	未逾期	逾期 1~120天	逾期 121~240天	逾期 241~360天	逾期 超過36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674,251	\$ 63,671	\$ -	\$ -	\$ -	\$ 737,9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6,636)	(1,229)	-	-	-	(7,865)
攤銷後成本	<u>\$ 667,615</u>	<u>\$ 62,442</u>	<u>\$ -</u>	<u>\$ -</u>	<u>\$ -</u>	<u>\$ 730,057</u>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為 1%；逾期 1 至 240 天為 2%~20%；逾期超過 240 天為 20%~100%。

板式熱交換器及其他產品客戶群

	未逾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 121~240 天	逾期 24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82,284	\$ 317,640	\$ 2,068	\$ 406	\$ 1,421	\$ 881	\$ 1,104,700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78)	(17,532)	(300)	(90)	(1,421)	(881)	(21,102)
攤銷後成本	<u>\$ 781,406</u>	<u>\$ 300,108</u>	<u>\$ 1,768</u>	<u>\$ 316</u>	<u>\$ -</u>	<u>\$ -</u>	<u>\$ 1,083,598</u>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為 0.1%；逾期 1 至 240 天為 2%~20%；逾期超過 240 天為 20%~100%。合併公司因特定客戶申請債務重整且無法合理預計可回收金額，故將對該客戶之應收帳款全數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4 年 3 月 31 日

燃料電池產品客戶群

	未逾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 121~240 天	逾期 24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481,403	\$ 169,660	\$ -	\$ -	\$ -	\$ 651,063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749)	(6,334)	-	-	-	(11,083)
攤銷後成本	<u>\$ 476,654</u>	<u>\$ 163,326</u>	<u>\$ -</u>	<u>\$ -</u>	<u>\$ -</u>	<u>\$ 639,980</u>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為 1%；逾期 1 至 240 天為 2%~20%；逾期超過 240 天為 20%~100%。

板式熱交換器及其他產品客戶群

	未逾期	逾期 1~120 天	逾期 121~240 天	逾期 24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66,147	\$ 53,442	\$ 4,551	\$ 51	\$ 1,831	\$ 881	\$ 426,903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50)	(2,019)	(851)	(35)	(1,831)	(881)	(6,067)
攤銷後成本	<u>\$ 365,697</u>	<u>\$ 51,423</u>	<u>\$ 3,700</u>	<u>\$ 16</u>	<u>\$ -</u>	<u>\$ -</u>	<u>\$ 420,836</u>

合併公司上述各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逾期為 0.1%；逾期 1 至 240 天為 2%~20%；逾期超過 240 天為 20%~100%。合併公司因特定客戶申請債務重整且無法合理預計可回收金額，故將對該客戶之應收帳款全數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28,974	\$ 8,841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8,252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7,756)	-
外幣換算差額	73	64
期末餘額	<u>\$ 11,291</u>	<u>\$ 17,157</u>

十一、存 貨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製成品	\$ 232,638	\$ 206,085	\$ 194,570
在製品	871,979	762,824	506,276
原物料	713,245	579,254	566,199
商 品	19,216	1,056	636
零件備品	17,550	30,534	12,377
在途存貨	<u>30,283</u>	<u>273,739</u>	<u>44,451</u>
	<u>\$ 1,884,911</u>	<u>\$ 1,853,492</u>	<u>\$ 1,324,509</u>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429,574 仟元及 709,425 仟元。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25,641)仟元及 6,877 仟元。

十二、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5年 3月31日	114年 12月31日	114年 3月31日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浸沒式液冷散熱相關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2
	KAOR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經營浸沒式液冷散熱相關產品	99.99	99.99	99.99	3
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	KAORI DEVELOPMENT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4
	KAOR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經營浸沒式液冷散熱相關產品	0.01	0.01	0.01	3
KAORI DEVELOPMENT CO., LTD.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經營各類板式換熱器、油冷卻器等設備的研發、設計、製造及各種金屬製品的熱處理和銅焊加工	100.00	100.00	100.00	5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Thermal Technology USA Inc.	經營浸沒式液冷散熱相關產品銷售及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	6

說 明

1. 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 KAORI INTERNATIONAL) 係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 91 年 3 月 4 日設立於西薩摩亞，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從事大陸地區之投資及貿易業務。
2.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力熱能科技公司)係本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 113 年 8 月設立，主要經營各類浸沒式散熱相關產品製造。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1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為提高競爭力及資產管理績效，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將本公司熱能事業部之業務(包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讓與高力熱能科技公司，分割基準日為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分割淨資產之帳面價值為 850,000 仟元，高力熱能科技公司發行新股 42,500 仟股，每股 20 元，以換取本公司讓與之淨資產。相關交易已於 113 年 12 月辦理完竣。換股後本公司持有高力熱能科技公司 100%股權。
3. KAOR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 KAORI THAILAND) 係本公司及 KAORI INTERNATIONAL 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 113 年 10 月 22 日設立於泰國。
4. KAORI DEVELOPMENT CO., LTD. (以下簡稱 KAORI DEVELOPMENT) 係 KAORI INTERNATIONAL 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 91 年 3 月 4 日設立於西薩摩亞，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從事大陸地區之投資及貿易業務。
5.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力科技(寧波))係 KAORI DEVELOPMENT 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 91 年 7 月成立，並於同月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經營有效期限為 91 年 7 月 2 日至 141 年 7 月 1 日，主要經營各類板式換熱器、油冷卻器等設備的研發、設計、製造及各種金屬製品的熱處理和銅焊加工。
6. KAORI Thermal Technology USA Inc. (以下簡稱 KAORI USA) 係高力熱能科技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 114 年 4 月成立，主要經營各類浸沒式散熱相關產品銷售及售後服務。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中，於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高力公司及重要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係經過會計師核閱，其餘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均未經會計師核閱。於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高力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係經過會計師核閱，其餘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力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應 本								
115年1月1日餘額	\$ 824,455	\$ 885,426	\$ 696,457	\$ 196,009	\$ 10,277	\$ 308,487	\$ -	\$ 2,921,111
增 添	-	2,444	40,155	7,675	786	48,306	16,028	115,394
處 分	-	(806)	(56)	(9,964)	(448)	(6,196)	-	(17,470)
淨兌換差額	(2,373)	1,209	5,003	-	125	94	40	4,098
115年3月31日餘額	\$ 822,082	\$ 888,273	\$ 741,559	\$ 193,720	\$ 10,740	\$ 350,691	\$ 16,068	\$ 3,023,133
累積折舊及減損								
115年1月1日餘額	\$ -	\$ 323,002	\$ 309,005	\$ 105,268	\$ 4,091	\$ 104,399	\$ -	\$ 845,765
折舊費用	-	8,887	17,872	4,300	346	16,982	-	48,387
處 分	-	(806)	(50)	(9,964)	(448)	(6,082)	-	(17,350)
淨兌換差額	-	791	3,262	-	76	63	-	4,192
115年3月31日餘額	\$ -	\$ 331,874	\$ 330,089	\$ 99,604	\$ 4,065	\$ 115,362	\$ -	\$ 880,994
115年3月31日淨額	\$ 822,082	\$ 556,399	\$ 411,470	\$ 94,116	\$ 6,675	\$ 235,329	\$ 16,068	\$ 2,142,139
114年12月31日及 115年1月1日淨額	\$ 824,455	\$ 562,424	\$ 387,452	\$ 90,741	\$ 6,186	\$ 204,088	\$ -	\$ 2,075,346
應 本								
114年1月1日餘額	\$ 704,179	\$ 852,222	\$ 690,332	\$ 174,441	\$ 6,975	\$ 244,871	\$ -	\$ 2,673,020
增 添	-	523	3,652	-	-	11,065	-	15,240
處 分	-	(1,798)	(3,797)	-	-	(6,342)	-	(11,937)
淨兌換差額	-	863	3,562	-	91	68	-	4,584
114年3月31日餘額	\$ 704,179	\$ 851,810	\$ 693,749	\$ 174,441	\$ 7,066	\$ 249,662	\$ -	\$ 2,680,907
累積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282,193	\$ 253,168	\$ 90,800	\$ 3,710	\$ 77,369	\$ -	\$ 707,240
折舊費用	-	8,225	17,002	3,521	176	12,036	-	40,960
處 分	-	(1,798)	(3,677)	-	-	(6,318)	-	(11,793)
淨兌換差額	-	541	2,136	-	60	41	-	2,778
114年3月31日餘額	\$ -	\$ 289,161	\$ 268,629	\$ 94,321	\$ 3,946	\$ 83,128	\$ -	\$ 739,185
114年3月31日淨額	\$ 704,179	\$ 562,649	\$ 425,120	\$ 80,120	\$ 3,120	\$ 166,534	\$ -	\$ 1,941,722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房屋及建築	20 至 60 年
廠房設備	38 至 51 年
機器設備	
爐類設備	8 至 15 年
車床及沖床	8 至 10 年
電力設備	5 至 16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其他設備	5 至 6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合併公司於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經管理階層評估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無減損跡象。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KAORI THAILAND 於 113 年 12 月 9 日與 Apex Park Company Limited 簽訂土地買賣協議書，土地面積共計約 25.8825 萊，用途係為設廠以生產熱能相關產品。本合約價款為泰銖 113,107 仟元，付款方式如下：

1. 第一期款，執行本協議時支付價款的 10% 約為泰銖 11,311 仟元。
2. 第二期款，於協議簽署之日起 60 天內支付價款的 30% 約為泰銖 33,932 仟元。如未能及時支付第二期付款，賣方有權終止本協定並沒收全額定金。
3. 第三期款：在獲得泰國工業部工業園區管理局（Industrial Estate Authority of Thailand, Ministry of Industry）批准土地使用許可證之日起 15 天內或協議執行之日起 6 個月內（孰早者）支付價款的 30% 約為泰銖 33,932 仟元。
4. 第四期款，於完成土地所有權契約的轉讓時支付價款的 30% 約為泰銖 33,932 仟元。

KAORI THAILAND 於 114 年 11 月 17 日業已支付全數價款並於 114 年 11 月 20 日取得土地所有權，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771	\$ 1,743	\$ 1,961
房屋及建築	36,817	40,907	-
運輸設備	8,900	9,374	14,564
	<u>\$ 47,488</u>	<u>\$ 52,024</u>	<u>\$ 16,525</u>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64</u>	<u>\$ 5,38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23	\$ 52
房屋及建築	4,090	-
運輸設備	<u>1,638</u>	<u>1,703</u>
	<u>\$ 5,751</u>	<u>\$ 1,755</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5年及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22,146</u>	<u>\$ 22,196</u>	<u>\$ 6,791</u>
非 流 動	<u>\$ 25,129</u>	<u>\$ 29,675</u>	<u>\$ 7,99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土 地	1.25%	1.25%	1.25%
房屋及建築	2.558%	2.558%	-
運輸設備	1.25%~2.621%	1.25%~2.621%	1.25%~1.8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及廠房，租賃期間為3~5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位於中國大陸承租土地以進行產品製造，租賃期間為43年。租賃款於訂約時一次性支付，合併公司於土地使用權期間結束時對該土地不具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2,345</u>	<u>\$ 37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398)</u>	<u>(\$ 2,152)</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u>\$ -</u>	<u>\$ -</u>	<u>\$ 21,107</u>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u>\$ 29,498</u>
114年3月31日餘額			<u>\$ 29,49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8,186
折舊費用			<u>205</u>
114年3月31日餘額			<u>\$ 8,391</u>
114年3月31日淨額			<u>\$ 21,107</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5 年，並無延展租期之選擇權。
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該項投資性不動產於 114 年 7 月不再出租，故合併公司將該項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114 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3月31日
第 1 年	<u>\$ 1,485</u>
第 2 年	-
第 3 年	-
第 4 年	-
第 5 年	-
超過 5 年	<u>-</u>
	<u>\$ 1,485</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房屋及建築

36年

投資性不動產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127,708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鄰近區域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114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690,000</u>	<u>\$ 850,000</u>	<u>\$ 60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5 年 3 月 31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1.41%~1.86%、1.41%~1.86% 及 1.41%~1.91%。

(二) 長期借款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一）</u>			
銀行借款	\$ 329,444	\$ 295,346	\$ 330,201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84,277</u>)	(<u>71,701</u>)	(<u>60,377</u>)
長期借款	<u>\$ 245,167</u>	<u>\$ 223,645</u>	<u>\$ 269,824</u>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包括：

	借 款 內 容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20 年 5 月 15 日 還款辦法：自 115 年 6 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 10,670	\$ 10,670	\$ 10,670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19 年 11 月 15 日 還款辦法：自 114 年 12 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15,680	16,520	-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19 年 11 月 15 日 還款辦法：自 114 年 12 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39,919	42,057	42,770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20 年 5 月 15 日 還款辦法：自 115 年 6 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41,870	41,870	41,870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19 年 11 月 15 日 還款辦法：自 114 年 12 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24,621	25,940	26,380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20 年 5 月 15 日 還款辦法：自 115 年 6 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26,090	26,090	26,090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19 年 11 月 15 日 還款辦法：自 114 年 12 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103,497	109,042	110,890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 期 日：115 年 6 月 1 日 還款辦法：自 111 年 6 月起，每半年償還本金。	6,389	6,389	19,167

(接 次 頁)

(承前頁)

借 款 內 容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5年6月1日 還款辦法：自111年6月起，每半年償還本金。	\$ 6,067	\$ 18,200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5年6月1日 還款辦法：自111年6月起，每半年償還本金。	1,011	3,033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5年6月1日 還款辦法：自111年6月起，每半年償還本金。	1,278	3,833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5年6月1日 還款辦法：自111年12月起，每半年償還本金。	4,537	13,613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5年6月1日 還款辦法：自111年12月起，每半年償還本金。	3,875	11,625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4年4月15日 還款辦法：自105年7月起，每季度償還本金。	-	2,060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20年5月15日 還款辦法：自115年6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16,230	-
有擔保新台幣銀行借款	到期日：119年11月15日 還款辦法：自115年4月起，每月償還本金。	27,710	-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29,444 (84,277)	295,346 (71,701)	330,201 (60,377)
	<u>\$ 245,167</u>	<u>\$ 223,645</u>	<u>\$ 269,82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15年3月31日暨11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分別為1.43%~1.86%、1.43%~1.86%及1.43%~1.85%。

合併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和投資性不動產予金融機構，作為長期借款之抵押擔保品，相關抵押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七、應付公司債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2,924	\$ 251,983	\$ 467,882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52,924)	(251,983)	-
	<u>\$ -</u>	<u>\$ -</u>	<u>\$ 467,882</u>

本公司於112年12月6日發行票面利率為0%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113.7963%發行，發行總張數為10,000張，發行總金額為1,137,963仟元，發行期間為5年。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240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後續轉換價格遇有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予以調整。截至115年3月31日，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調整為233.5元。轉換期間為113年3月7日至117年12月6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本公司將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其他重大條款尚包括：

(一)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115 年 12 月 6 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0.7519%（實質收益率 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113 年 3 月 7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7 年 10 月 27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辦法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86%。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95 仟元）	\$ 1,132,768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026 仟元）	(222,937)
贖賣回權價值	(<u>4,30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169 仟元）	905,531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77,096)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u>23,548</u>
115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251,983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99,863)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u>804</u>
115 年 3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2,924</u>

本公司因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已有面額 944,2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共計 4,003 仟股。經上述轉換後，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面額為 55,800 仟元。

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基準日為 115 年 12 月 6 日。依據公司債契約條款，債權人得於前述基準日行使賣回權要求本公司依約買回公司債。由於相關賣回權基準日落在 114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且屬公司債持有人可選擇提前要求償付之情形，本公司將原列於「應付公司債」之長期負債，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負債」。本公司亦將贖賣回權分類至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公司債帳面金額 199,863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本 9,045 仟元，沖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2 仟元後，產生資本公積 188,776 仟元。

十八、其他負債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9,834	\$ 328,836	\$ 78,913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16,858	81,208	53,829
應付報關費及運費	53,319	49,921	27,813
應付加工費	1,600	2,354	1,628
應付設備款	54,052	32,649	21,194
應付股利（附註二七）	423,122	-	365,859
其 他	<u>79,120</u>	<u>56,136</u>	<u>40,940</u>
	<u>\$ 887,905</u>	<u>\$ 551,104</u>	<u>\$ 590,176</u>

十九、負債準備

	<u>115年3月31日</u>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3月31日</u>
<u>流 動</u>			
保 固	<u>\$ 68,921</u>	<u>\$ 38,363</u>	<u>\$ 7,918</u>
<u>非 流 動</u>			
保 固	<u>\$ 1,290</u>	<u>\$ 1,290</u>	<u>\$ 441</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28)仟元及 39 仟元。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93,387</u>	<u>92,483</u>	<u>91,472</u>
已發行股本	<u>\$ 933,874</u>	<u>\$ 924,829</u>	<u>\$ 914,714</u>

本公司已發行股數之股本變動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所致。

(二) 資本公積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68,526	\$ 268,526	\$ 268,52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57,035	1,121,175	858,543
逾期認股權	7,817	7,817	7,81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	204	204	20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u>12,441</u>	<u>59,525</u>	<u>112,183</u>
	<u>\$ 1,646,023</u>	<u>\$ 1,457,247</u>	<u>\$ 1,247,27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

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按照公司產業發展情形，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百區間擬具盈餘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政策，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 10% 為原則。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1,450	\$ 59,878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5,401)	-	-
現金股利 (註)	423,122	365,859	4.56	4.02

註：114 年及 113 年度每股現金股利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分別由 4.60 元及 4.00 元調整為 4.56 元及 4.02 元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5 年 3 月 11 日及 114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13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於 114 年 5 月 23 日股東常會決議，114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預計於 115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15 年 1 月 1 日股數				<u>500</u>
115 年 3 月 31 日股數				<u>500</u>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向心力，經 114 年 4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於 114 年 4 月 16 日至 114 年 6 月 13 日間，得自臺灣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1,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149.45 元至 388.99 元。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 500 仟股，共計 118,088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

(五) 非控制權益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4,081	\$ -
子公司發放員工認股權	<u>3,127</u>	<u>-</u>
期末餘額	<u>\$ 7,208</u>	<u>\$ -</u>

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予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員工。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相關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應視為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交易。詳細內容請詳附註二六。

二二、收 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3,402,335	\$ 1,007,209
勞務收入	<u>20,636</u>	<u>6,658</u>
	<u>\$ 3,422,971</u>	<u>\$ 1,013,867</u>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2,096,852</u>	<u>\$ 1,803,137</u>	<u>\$ 1,050,228</u>	<u>\$ 807,125</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33,778</u>	<u>\$ 83,054</u>	<u>\$ 50,605</u>	<u>\$ 33,447</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30,350</u>	<u>\$ 23,821</u>

二三、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暨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15	\$ 4,670
其 他	<u>5</u>	<u>-</u>
	<u>\$ 1,620</u>	<u>\$ 4,670</u>

(二) 其他收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	\$ 387
售電收入	1,315	871
其 他	<u>4,679</u>	<u>785</u>
	<u>\$ 5,994</u>	<u>\$ 2,04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失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	(\$ 3,674)
淨外幣兌換損益	51,499	17,6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	(144)
什項支出	(830)	(693)
	<u>\$ 50,562</u>	<u>\$ 13,185</u>

(四) 財務成本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5,748	\$ 4,477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804	2,323
租賃負債之利息	293	70
其 他	4	7
	<u>\$ 6,849</u>	<u>\$ 6,87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387	\$ 40,960
使用權資產	5,751	1,755
投資性不動產	-	205
無形資產	2,268	1,0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833	1,545
合 計	<u>\$ 57,239</u>	<u>\$ 45,50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0,785	\$ 31,061
營業費用	12,640	11,2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713	635
	<u>\$ 54,138</u>	<u>\$ 42,92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30	\$ 1,550
營業費用	2,071	1,034
	<u>\$ 3,101</u>	<u>\$ 2,58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休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0,227	\$ 8,650
確定福利計畫	(<u>28</u>)	<u>39</u>
	<u>10,199</u>	<u>8,689</u>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權益交割（附註二六）	3,127	-
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薪資費用 及保險費等）	<u>379,770</u>	<u>198,41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93,096</u>	<u>\$ 207,10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4,460	\$ 117,876
營業費用	<u>198,636</u>	<u>89,224</u>
	<u>\$ 393,096</u>	<u>\$ 207,10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合併公司中之高力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且應於員工酬勞中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基層員工為基層員工酬勞。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2.13%	2.10%
董監事酬勞	3.56%	3.50%

金 額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u>\$ 14,953</u>	<u>\$ 3,872</u>
董監事酬勞	<u>\$ 24,922</u>	<u>\$ 5,874</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2 月 26 日及 114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1,298	\$	-	\$	16,531	\$	-
董事酬勞		35,498		-		27,552		-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實際決議配發金額與 114 及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5 及 114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27,840	\$ 37,524
以前年度調整	-	(6,562)
遞延所得稅費用		
本期產生者	26,709	(3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54,549</u>	<u>\$ 30,92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u>		
當期產生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19,249	(\$ 2,1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利益）	<u>\$ 19,249</u>	<u>(\$ 2,110)</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高力熱能科技公司截至 113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6.54</u>	<u>\$ 1.46</u>
稀釋每股盈餘	<u>\$ 6.51</u>	<u>\$ 1.4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605,668	\$ 133,2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643	-
贖回權評價利益	<u>74</u>	<u>-</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606,385</u>	<u>\$ 133,257</u>

	單位：仟股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92,605	91,4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485	-
員工酬勞	<u>19</u>	<u>5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93,109</u>	<u>91,52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因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可轉換公司債具反稀釋效果，故不加入計算。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子公司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認股權辦法，給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證憑證屆滿 3 年且符合辦法所訂條件，方可行使被給與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新台幣 2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 位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190	\$ 20
本期給予	-	-
期末流通在外	3,190	20
期末可行使	3,19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5年3月31日
行使價格（元）	\$20
剩餘合約期限（年）	3.93年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4 年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4年
給與日股價	35.59 元
行使價格	20 元
預期波動率	46%
存續期間	5年
預期股利率	7%
無風險利率	1.745%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127 仟元。

二七、現金流量資訊

(一) 合併公司於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購置不動產、設備及廠房現金淨流出情形如下：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115,394	\$ 15,24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3,092	37,817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u>21,403</u>)	<u>38,171</u>
淨現金支付數	<u>\$ 187,083</u>	<u>\$ 91,228</u>

(二) 合併公司於 115 年及 114 年宣告發放 114 年及 113 年度現金股利分別為 423,122 仟元及 365,859 仟元(參閱附註二一);於 115 年及 114 年 3 月 31 日尚未發放,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參閱附註十八),屬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5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508	\$ -	\$ 50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	\$ -	\$ 2,887	\$ 2,887
－國內未上市（櫃）	-	-	1,224	1,224
－國外上市股票	260,100	-	-	260,100
合 計	\$ 260,100	\$ -	\$ 4,111	\$ 264,211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2,643	\$ -	\$ 2,64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	\$ -	\$ 2,379	\$ 2,379
－國內未上市（櫃）	-	-	1,287	1,287
－國外上市股票	163,857	-	-	163,857
合 計	\$ 163,857	\$ -	\$ 3,666	\$ 167,523

114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	\$ -	\$ 2,442	\$ 2,442
－國內未上市（櫃）	-	-	1,552	1,552
－國外上市股票	91,393	-	-	91,393
合 計	\$ 91,393	\$ -	\$ 3,994	\$ 95,38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2,164	\$ -	\$ 2,164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u>金 融 資 產</u>		
期初餘額		\$ 3,6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445
期末餘額		<u>\$ 4,111</u>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u>金 融 資 產</u>		
期初餘額		\$ 4,6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688)
期末餘額		<u>\$ 3,994</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股價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評估。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興櫃股票權益投資係採用市場法評價。其評估係按可觀察股票價格及流動性評估，評估技術及輸入值係參考公司營運情形及國家政策等總體經濟狀況進行估算。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參考類似業務之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報價、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考量評價標的自身財務表現，以適當之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 508	\$ 2,643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1）	4,129,360	3,588,604	2,315,8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64,211	167,523	95,387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	-	2,1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負債（註2）	3,602,224	3,529,253	2,525,30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透過董事會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其餘外幣因金額不重大故匯率波動不造成重大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

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美金之影響	美金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損益（註）	\$ 22,795	\$ 7,352	\$ 1,885	\$ 1,031

註：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歐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8,576	\$ 329,228	\$ 536,398
金融負債	\$ 382,368	\$ 547,329	\$ 798,08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71,140	\$ 1,440,993	\$ 717,127
金融負債	\$ 690,000	\$ 850,000	\$ 60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738 仟元及 7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與變動利率銀行存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兩大客戶，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6%、84%及 72%。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暨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5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2,017	\$ 3,997	\$ 16,983	\$ 25,487	\$ -
浮動利率工具	80,964	261,324	350,829	-	-
固定利率工具	4,177	33,078	104,057	248,876	3,156
	<u>\$ 87,158</u>	<u>\$ 298,399</u>	<u>\$ 471,869</u>	<u>\$ 274,363</u>	<u>\$ 3,156</u>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2,067	\$ 4,117	\$ 16,392	\$ 30,215	\$ -
浮動利率工具	201,018	221,653	432,591	-	-
固定利率工具	<u>3,641</u>	<u>7,271</u>	<u>316,593</u>	<u>223,734</u>	<u>6,565</u>
	<u>\$ 206,726</u>	<u>\$ 233,041</u>	<u>\$ 765,576</u>	<u>\$ 253,949</u>	<u>\$ 6,565</u>

114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584	\$ 1,168	\$ 5,238	\$ 8,098	\$ -
浮動利率工具	120,721	1,312	483,115	-	-
固定利率工具	<u>2,479</u>	<u>23,988</u>	<u>38,451</u>	<u>703,946</u>	<u>42,632</u>
	<u>\$ 123,784</u>	<u>\$ 26,468</u>	<u>\$ 526,804</u>	<u>\$ 712,044</u>	<u>\$ 42,63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720,000	\$ 870,000	\$ 620,000
－未動用金額	<u>4,000,000</u>	<u>2,420,000</u>	<u>2,960,000</u>
	<u>\$ 4,720,000</u>	<u>\$ 3,290,000</u>	<u>\$ 3,58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519,410	\$ 475,470	\$ 533,670
－未動用金額	<u>861,890</u>	<u>205,830</u>	<u>222,630</u>
	<u>\$ 1,381,300</u>	<u>\$ 681,300</u>	<u>\$ 756,30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5,349	\$ 27,145
退職後福利	599	646
股份基礎給付	3,127	-
	<u>\$ 69,075</u>	<u>\$ 27,79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品：

	115年3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114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197,229	\$ 197,229	\$ 197,229
建築物	<u>477,775</u>	<u>482,758</u>	<u>482,565</u>
	675,004	679,987	679,794
投資性不動產	-	-	21,107
	<u>\$ 675,004</u>	<u>\$ 679,987</u>	<u>\$ 700,901</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進口貨物稅保證及工程保證款

合併公司截至115年3月31日暨11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貨物之進口稅費係由國泰世華—新竹分行、台北富邦銀行及土地銀行擔保，擔保總額分別為30,000仟元、20,000仟元及20,000仟元。

(二) 合併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如下：

合 約 性 質	合 約 金 額	已 付 金 額	未 付 金 額
中壢產業園區建廠	\$ 10,200	\$ 6,120	\$ 4,080
橋頭科學園區建廠	<u>20,500</u>	<u>6,900</u>	<u>13,600</u>
	<u>\$ 30,700</u>	<u>\$ 13,020</u>	<u>\$ 17,680</u>

上項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5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9,108	31.995	(美元：新台幣)	\$	2,531,064		
美 金		665	6.9194	(美元：人民幣)		21,267		
歐 元		5,155	36.71	(歐元：新台幣)		189,24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526	31.995	(美元：新台幣)		272,801		
歐 元		19	36.71	(歐元：新台幣)		697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1,177	31.43	(美元：新台幣)	\$	1,922,786		
美 金		945	7.0288	(美元：人民幣)		29,686		
歐 元		3,093	36.9	(歐元：新台幣)		114,13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109	31.43	(美元：新台幣)		223,428		
美 金		26	36.9	(美元：人民幣)		956		

114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7,672	33.205	(美元：新台幣)	\$	918,848		
美 金		59	7.1782	(美元：人民幣)		1,959		
歐 元		2,888	35.97	(歐元：新台幣)		103,88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589	33.205	(美元：新台幣)		185,578		
歐 元		22	35.97	(歐元：新台幣)		791		

合併公司於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51,499 仟元及 17,69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五、部門資訊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各種機械五金等金屬之熱處理加工、板式熱交換器、熱能產品及製造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前述各營運部門之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故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板式熱交換器及熱能產品營運部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 115 年及 1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板 式 熱 交 換 器		燃 電 及 熱 能 產 品		合 計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收 入	\$ 457,592	\$ 370,972	\$ 2,965,379	\$ 642,895	\$ 3,422,971	\$ 1,013,867
支 出	333,239	277,939	2,243,859	523,039	2,577,098	800,978
部門損益	<u>\$ 124,353</u>	<u>\$ 93,033</u>	<u>\$ 721,520</u>	<u>\$ 119,856</u>	845,873	212,889
利息收入					1,620	4,670
財務成本					(6,849)	(6,877)
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					56,556	15,228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136,983)	(61,725)
稅前利益					<u>\$ 760,217</u>	<u>\$ 164,185</u>
可辨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70,904	\$ 267,066	\$ 1,839,781	\$ 793,750	\$ 2,110,685	\$ 1,060,816
存 貨	480,575	512,543	1,404,336	811,966	1,884,911	1,324,5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846,155</u>	<u>973,512</u>	<u>1,295,984</u>	<u>968,210</u>	<u>2,142,139</u>	<u>1,941,722</u>
合 計	<u>\$ 1,597,634</u>	<u>\$ 1,753,121</u>	<u>\$ 4,540,101</u>	<u>\$ 2,573,926</u>	6,137,735	4,327,047
公司一般資產					<u>2,763,623</u>	<u>1,638,392</u>
資產合計					<u>\$ 8,901,358</u>	<u>\$ 5,965,439</u>
可辨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u>\$ 153,202</u>	<u>\$ 59,310</u>	<u>\$ 1,441,474</u>	<u>\$ 462,150</u>	\$ 1,594,676	\$ 521,460
公司一般負債					<u>2,660,904</u>	<u>2,239,321</u>
負債合計					<u>\$ 4,255,580</u>	<u>\$ 2,760,781</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金融資產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 (一) 除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商譽已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 (二) 除借款、其他金融負債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力熱能科技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70,000	\$ 370,000	\$ -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927,714	\$ 1,855,42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3：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 (1)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及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之限制。
貸與金額仍不可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貸與期限最長以三年為限。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 產設定擔保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高力公司	KAORI THAILAND	直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 927,714	\$ 95,985	\$ 95,985	\$ -	\$ -	2.07%	\$ 1,855,428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期末淨值 20%。

註 3：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本公司期末淨值 40%。

註 4：係經過董事會通過背書保證之額度。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5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本 公 司	長期投資							
	BLOOM ENERGY CO.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0,000	\$ 260,100	-	\$ 260,100	無
	建騰創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17,980	2,887	-	2,887	"
	光宇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	1,224	-	1,224	"
					<u>\$ 264,211</u>		<u>\$ 264,211</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1)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	Trust 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 171,641	\$ 171,641	5,100,000	100	\$ 383,188	\$ 9,411	\$ 9,411	註 2 及 3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自強四路 8 之 1 號	產品製造	851,000	851,000	42,600,000	100	1,555,799	385,341	385,341	註 2 及 3
	KAOR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NO.915/1 Moo 9,Tambol Hua Samrong, Amphur Plaeng Yao, Chachoengsao Province,24190	產品製造	141,087	141,087	14,999,999	99.99	145,834	(155)	(155)	註 2 及 3
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	KAORI DEVELOPMENT CO., LTD	Trust 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控股	169,984	169,984	5,050,000	100	386,375	9,410	9,410	註 2 及 3
	KAOR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NO.915/1 Moo 9,Tambol Hua Samrong, Amphur Plaeng Yao, Chachoengsao Province,24190	產品製造	-	-	1	0.01	-	(155)	-	註 2 及 3
KAORI DEVELOPMENT CO., LTD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浙江省寧波市北侖區保稅西區創業四路八號	產品製造	168,267	168,267	-	100	386,082	9,415	9,415	註 2 及 3
高力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Thermal Technology USA Inc.	2160 Lundy Ave., Suite 220, San Jose, CA 95131	產品銷售	5,994	5,994	200	100	5,883	(294)	(294)	註 2 及 3

註 1：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帳列投資損益。

註 2：係列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

註 3：編入合併報表中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投資公司帳列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已全數沖銷。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板式換熱器、油冷卻器、空氣乾燥器、軌道工業設備零配件之產銷及國際貿易、顧問服務業務。	\$ 168,267 (USD 5,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KAORI DEVELOPMENT) 再投資大陸公司	\$ 171,641 (USD 5,100) (註二)	\$ -	\$ -	\$ 171,641 (USD 5,100) (註二)	\$ 9,415	100%	\$ 9,415 (註一)	\$ 386,082	\$ 86,843 (USD1,534 及 RMB 10,000)

註：一、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二、係投資 KAORI INTERNATIONAL CO., LTD.之金額，再以間接投資之方式投資大陸子公司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USD5,100 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71,641 (USD 5,100)	\$ 171,641 (USD 5,100)	\$ 2,783,142 (註)

註：依據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方式為：經濟部投審會於 97 年 8 月發佈規定，對大陸投資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 易 類 型	進、銷 貨		價 格	交 易 條 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備 註
		金 額	百 分 比		付 款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金 額	百 分 比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銷 貨	\$ 11,796	-	成本加價平均約 10%	到貨 30 天	銷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相同	\$ 2,941	-	(\$ 3,782)	
高力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進 貨	18,110	-	成本加價平均約 10%	發貨後 60 天	進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	18,232	1	-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	條件	
0	高力公司	高力科技（寧波）	1	銷貨（註）	\$ 11,796	係高力公司以存貨出售予高力科技（寧波），收款期間為到貨 30 天收取。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41			-
				進 貨	18,110	係高力科技（寧波）以存貨出售予高力公司，付款期間為發貨後 60 天收取。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232			-
				銷貨（註）	99,713	係高力公司以存貨出售予高力熱能科技公司，收款期間為到貨後月結 90 天收取。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428			-
				其他收入	11,616	係高力公司提供營運支援服務給予高力熱能科技，收款期間為次月 5 號前收取。		-
				租金收入	4,702			-
1	KAORI USA	高力熱能科技	3	董事酬勞收入	18,388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156	係高力公司提供營運支援服務給予高力熱能科技及董事酬勞之應收款項。		-
				勞務收入	1,186	係 KAORI USA 提供美國營運支援服務給予高力熱能科技。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